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智慧”）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3月7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大智慧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279	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0390	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0541	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	000609	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	000654	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0800	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1106	华商健康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1143	华商量化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1448	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0	001449	华商双驱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1457	华商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2	001723	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3	001751	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14	001822	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5	001933	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1959	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7	002289	华商改革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18	002669	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9	002924	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暂时处于封闭期）
20	003092	华商丰利增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本基金暂时处于封闭期）
21	003403	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22	003598	华商润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3	004189	华商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004206	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5	004423	华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6	004895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005161	华商上游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28	005273	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29	007683	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30	007685	华商电子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	007853	华商计算机行业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32	008009	华商高端装备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33	008107	华商医药医疗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008488	华商恒益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008555	华商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008961	华商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010293	华商量化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010403	华商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010550	华商双擎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010656	华商均衡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010761	华商甄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2	011369	华商均衡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3	011371	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4	012491	华商核心引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5	013886	华商新能源汽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6	013956	华商医药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7	014267	华商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8	014558	华商品质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49	015094	华商300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0	017418	华商创新医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1	018283	华商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2	018595	华商利欣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53	018973	华商科创板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54	630016	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5	019690	华商产业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本基金暂时处于封闭期）
56	630015	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630001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	630002	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630003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60	630005	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630006	华商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630007	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63	630008	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630009	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65	630010	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630011	华商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华商丰利增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凡投资者通过上海大智慧申购上述基金可享有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上海大智慧的基金活动公告为准。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其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上述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上海大智慧，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调整适用基金范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海大智慧官方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费率优惠起始时间为2024年3月7日，结束时间请以上海大智慧官方公告为准。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大智慧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海大智慧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上海大智慧的有关规定。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公司网址：www.gw.com.cn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如果投资者购买的产品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在封闭期内，将面临因不能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上述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7日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4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http://www.bobbns.com）发布了《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管理的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74号文准予募集注册，于2021年6月30日备案后正式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次大会”或“会议”），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2、表决票收取时间：自2024年3月9日起，至2024年4月8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纬路35号
联系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3678687-0
邮政编码：100050
在信封表面注明：“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3月7日，即在2024年3月7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大会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剪报、复印或登录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bbns.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有效预留印鉴等大会召集人认可的印鉴（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表决票收取时间内（以收到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咨询。

五、计票

1、本次大会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统计全部有效表决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的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要件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但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表决票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矛盾的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具体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5）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直接投票表决并送达了有效表决票的，则以直接投票表决为有效的表决票，委托授权视为无效。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则本次大会视为有效；

2、本次议案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将由本基金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在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时，必须将公证书全文、公证机构、公证员姓名等一同公告。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在本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95526
电子邮件：service@bobbns.com
传真：010-63298836
网址：http://www.bobbns.com

2、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A座
联系电话：010-68857221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水井胡同5号北京INN大厦A530室
联系电话：（010）85197530

4、见证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8号北京IFC大厦A座28层
联系电话：(010)66578066

九、重要提示

1、请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以及公证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可从基金资产列支；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咨询；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7日

附件一：

关于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持续运作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有关事项。

为实施持续运作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持续运作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7日

附件二：

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开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基金账户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章栏 单位公章： 日期：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字栏 签字： 日期：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表决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基金账户号”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不影响表决效力，将被默认为代表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			

附件三：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机构代表本人/本机构参加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的投票截止日为2024年4月8日的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若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姓名/名称（签字/盖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1）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立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2）“基金账户号”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不影响授权效力，将被默认为代表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3)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和内容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向个人投资者开放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3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95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证券安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3月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3月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3月7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A	中银证券安誉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956	004957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4年3月7日起，个人投资者提交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进行失败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个人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投资者申购款本金将退还给投资者。

（2）恢复办理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日期，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本基金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个人投资者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仍照常办理。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基金网站（www.boci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6026或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用）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转入工进行相关咨询。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7日

兴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3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74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昭人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洪木妹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昭人
任职日期	2024-3-7
证券从业年限	7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美国GoHealth保险公司数据分析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运营管理部资金业务会计、总行计划财务部资金管理处交易员。2023年8月加入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937	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12-13	-
	003525	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2024-1-11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应手续。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7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截至2024年3月5日日终，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001，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的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7日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3月07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
基金主代码	0051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陈磊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冯琪

二、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冯琪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4年03月06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07日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海证券海睿致远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管理人”）已于 2024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longone.com.cn）发布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海证券海睿致远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东海证券海睿致远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集合计划合同》”）的有关规定，东海证券海睿致远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代码：970048，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管理人”）经与本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集合计划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东海证券海睿致远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4年3月12日起至2024年4月12日17:00止（纸质投票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投票表决时间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电话、短信投票以集合计划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3、会议纸面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4层
邮政编码：200125
联系人：林艳
联系电话：021-20333586
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的，请在信封背面注明系用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之用（如“东海证券海睿致远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电话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电话投票形式的会议通讯表决票提交按本公告规定的电话投票方式进行。

5、短信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短信投票形式的会议通讯表决票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回复集合计划管理人指定的短信平台。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持续运作东海证券海睿致远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会议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3月11日，即该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集合计划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均有权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投票方式

（一）纸面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票见附件二。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longone.com.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填制表决票。

2、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二）电话投票（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自2024年3月12日起至2024年4月12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拨打集合计划管理人客服电话（95531）并按提示转入工坐席进行投票。集合计划管理人可主动与预留联系方式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中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身份后，由人工坐席根据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意愿进行投票记录从而完成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为保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对机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暂不开通。

（三）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自2024年3月12日起至2024年4月12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集合计划管理人提供以下短信通道供投资者进行投票。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投票短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回复短信表明表决意见。短信表决意见内容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海睿致远+同意/反对/弃权”，三种表决意见中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例如，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同意本议案，则短信表决意见应为“姓名＋身份证号码＋海睿致远＋同意”。请个人投资者务必按照上述格式要求回复短信。对于选择短信投票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其短信回复内容不完整或有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下，在表决截止前，集合计划管理人可以选择通过电话回访确认，在通话过程中核实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身份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完成投票。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对机构持有人暂不开通。为保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上述所有通话过程将被录音。因运营商原因导致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无法获取短信进行投票的情况，请投资者选择集合计划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投票。

五、授权

为便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会议，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本次会议上充分表达其意志，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集合计划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